

135451

藏馆基本

矿产專輯

第6輯

礦相學(2)



地质出版社

1957年

礦產專輯

第 6 輯

礦物學(2)

地質出版社

1957·北京

本輯共收集了十二篇文章。內容上的特点：除了一些有关礦石成因，礦物生成先后順序等理論性文章外，还更多地介紹了关于在反光顯微鏡下鑑定礦物方面的文章：其中有苏联学者 И. Г. 馬加克揚的新鑑定表和 L. H. 格倫等关于金屬礦物偏光象的探討兩篇著名文章，此外，还有 R. E. 伏連斯比的关于金屬礦物反射力測定的資料，北京地質勘探學院徐國風同志的关于在反光顯微鏡下几种金屬礦物鑑定表的綜合性論文。

本輯除了繼續介紹苏联先進科学成就以外，还比較集中地介紹了資本主义國家礦相學的最新成就或著名的文献。專輯上，有介紹苏联学者 A. Г. 別捷赫翠、Т. Н. 沙德龍、Ф. В. 邱赫羅夫、А. Д. 耶京等人的文章，有介紹美國学者 E. S. 巴斯丁、G. M. 史瓦茲、W. 林格嵒等著名的集体著作——“礦物生成順序关系的标准”和一些其他美國的文献。

本專輯可供礦相学家、金屬礦床学家、礦物学家、选礦学家参考。也可供高等地質院校教师閱讀及有关專業高年級学生在學習礦相學时作为参考。

礦產專輯第6輯 礦相學(2)

著譯者 徐 國 風 等

出版者 地 質 出 版 社

北京宣武門外永光寺西街3号

北京市書刊出版發售權許可證出字第050号

發行者 新 華 書 店

印刷者 地 質 印 刷 厂

北京廣安門內教子胡同甲32号

印数(京) — 1,660册 1957年11月北京第1版

开本31"×43" $\frac{1}{16}$ 1957年11月第1次印刷

字数200,000 印张 8 $\frac{2}{3}$

定价(10) 1.20元

目 錄

1. 論几种金屬礦物在顯微鏡下的鑑定表……………徐國風 (4)
2. 金屬礦物在光片中的鑑定表……………H. Г. 馬加克揚 (33)
3. 金屬礦物反射力的測定……………R. E. 伏連斯比 (39)
4. 金屬礦物在反射光線下的偏光象、旋光性及其在鑑定礦物上的用途……………E. N. 坎默朗 L. H. 格倫 (57)
5. 非均質礦物的偏光色與旋光性的關係……………L. H. 格倫 (90)
6. 評 M. N. 薦特的“金屬礦物顯微鏡鑑定”……………
A. Г. 別捷赫琴 (101)
7. 礦物生成順序關係的標準……………E. S. 巴斯丁等 (104)
8. 在溶液中硫或氧的濃度變化影響下金屬礦物的分解現象
A. Г. 別捷赫琴 (139)
9. 論刻赤區礦石中的磁黃鐵礦與黃鐵礦及硫化鐵成因的一些問題……………Ф. В. 邱赫羅夫 (145)
10. 固態內中間硫化物相的形成……………V. 劳斯 (165)
11. 論布利亞瓦礦床表生的等軸系輝銅礦……T. Н. 沙德隆 (184)
12. 銅—鎳礦床硫化物礦石中的黑柱石……………А. Д. 耶京 (193)

論几种金屬礦物在顯微鏡下的鑑定表

徐國風

(北京地質勘探學院礦床教研室)

金屬礦物在顯微鏡下鑑定的工作已开展了許多年，但如何以精确可靠又簡而不繁的方法來鑑定金屬礦物，則至今尚未得到徹底的解决。本文就已有几种最主要的鑑定表作一些評論和对比工作，并在此基礎上提出几点有关金屬礦物在顯微鏡下鑑定其發展方向的几点原則性意見。

早在1858年，英國學者H.G. 索爾比(H.G.Sorby)就發明了“垂直照明器”，这才使得不透明金屬礦物在顯微鏡下的研究成为可能。此后他更引用了偏光裝置研究了隕石、鐵和鋼的結構。在1887年，他發表了有关這些問題的經典性文献。1906年，W.凱姆貝爾(W.Campbell)發表了关于不透明金屬礦物在顯微鏡下研究方法的專門論文，他曾第一次对含鎳磁黃鐵礦与含鉛的硫化礦石作了礦相學(Минераграфия)研究。此后，J.默多奇(J. Murdoch)、H.史奈德勳(H. Schneiderhöhn)、P.蘭姆多爾(P. Ramdohr)、M.貝瑞克(M. Berek)、J.奧賽(J. Orcel)、A.Г.別捷赫琴(A. Г. Бетехтин)、Л. В. 拉杜京娜(Л. В. Радугина)、M. N. 薦特(M. N. Short)、И. С. 伏崙斯基(И. С. Волынский)、С. А. 尤什科(С. А. Юшко)、С. А. 瓦赫羅麥耶夫(С. А. Вахромеев)、И. Г. 馬加克揚(И. Г. Магакян)、W.烏頓布格(W. Uytenbogaardt)等都發表了有关金屬礦物在顯微鏡下鑑定方法的文献。下面僅就一些有代表性的金屬礦物鑑定表加以敘述和評論。

1931年美國阿利洲大學岩石學教授M. N. 薦特所著“金屬礦物顯微鏡鑑定”一書(1940年再版)可以說是二十世紀四十年代的代表性著作，尤其是在資本主義國家甚至在50—60年代還擺脫不掉這本著作的影響。這本書在1941年得到了蘇聯著名礦床學家 A. Г. 別捷赫琴的

基本上是肯定的評價①。

蕭特的“金屬礦物顯微鏡鑑定”全書的內容相當丰富，尤其是關於顯微化學結晶反應被作者特別強調地提高到新的高度，因此這方面的材料是較以前大大地丰富了。

蕭特在他這一本書內所提出的系統鑑定表具有廣泛的代表性。它和很多比較舊的分類表一樣是以化學試劑浸蝕鑑定的資料來作為鑑定礦物的基礎。^{[56]、[42]、[11]、[61]、[10]}

在他的系統鑑定表內，他首先把全部礦物分为軟礦物和硬礦物兩大類，每一大類中再分为均質體和非均質體兩個亞類。以後每一類都以六種化學試劑系統地試驗礦物的浸蝕反應而最後歸列為一個礦物表，該表內有着浸蝕反應結果相同的一組礦物。再由這一組礦物中根據微化試驗、顏色、內反射現象等來判斷到底是什么礦物。另外他在該書中還列出了微化反應的系統鑑定表。下面我們舉出他的硬礦物類鑑定表（表1）借以來分析蕭特鑑定表的實質。

從表1中可以明顯地看出，利用蕭特的鑑定表鑑定礦物是一定要經過浸蝕試驗的。而我們都知道這樣作就不可避免地要浸壞光片，并且浸蝕鑑定的結果往往是不可靠的。例如在C. A. 尤什科的36個鑑定表所列入的202個礦物名稱中，就有107個礦物是用浸蝕鑑定的一種試劑或幾種試劑鑑定時所得的結果是不可靠的（有時是正反應，而有時則是負反應；有時起泡，而有時不起泡）。因此，几乎占50%還多的礦物需要在幾個鑑定表中都要列入它們。另外，利用蕭特的鑑定表來鑑定礦物，即使經過了繁複的浸蝕鑑定，也往往只能確定為一組礦物。在這一組內進一步的區分則一般需要作微化分析和配合顏色、內反射等物理性質才能鑑定出是某一種準確的礦物名稱。甚至在某些場合下，作了微化反應後還不能確定是某一種礦物。例如單斜輝鉛礦 $(9\text{PbS}\cdot 4\text{Sb}_2\text{S}_3)$ 脆硫鉛礦 $(4\text{PbS}\cdot \text{FeS}\cdot 3\text{Sb}_2\text{S}_3)$ 輝鉛礦礦 $(\text{PbS}\cdot \text{Sb}_2\text{S}_3)$ 和斜硫鉛礦 $(5\text{PbS}\cdot 4\text{Sb}_2\text{S}_3)$ 四者不能區分，斜方硫鉛鉛

①A. Г. 別捷赫琴和 J. E. 拉杜京娜在 1933 年所謂的鑑定表是以浸蝕鑑定和硬度作為基礎的[11]，另外，別捷赫琴對蕭特过分強調浸蝕鑑定的作用和根本不利用反射力這一重要特性提出了批評[12]。

(表 1) (M. N. 諸特, 1946)

續表 1)

（續表 1）

礦($5\text{PbS}\cdot\text{Sb}_2\text{S}_3$)、硫鎘鉛礦($5\text{PbS}\cdot2\text{Sb}_2\text{S}_3$)和斜輝鎘鉛礦($4\text{PbS}\cdot\text{Sb}_2\text{S}_3$)三者不能區分，砷銅礦(Cu_3As_2)，微晶砷銅礦(Cu_6As_5)和淡紅砷銅礦(Cu_9As_8)三者不能區分等。而這些類似的礦物假若不應用蕭特的鑑定表而應用某些蘇聯礦相學家的鑑定表，則可以在不進行複雜的分析(如樂琴射線分析，定量化學分析等)就可以把它們區別開來。^①另外，M. N. 蕭特的鑑定表只把硬度分為二級，對其他許多重要的物理性質(如反射力)未經充分利用等缺點。^[12]

M. N. 蕭特的鑑定表的主要價值在於他相當成功地積累了關於礦物浸蝕反應的豐富資料並使之系統化起來。問題在於他過分地強調了浸蝕反應而忽視了物理性質的重要作用。應該指出，他的鑑定表較之當時已有的其他同樣以浸蝕鑑定或化學性質為基礎的鑑定表來說是富完勝得多。因而在20世紀40年代中得到了比較廣泛的採用，甚至在50—60年代在若干國家中仍有許多人把它當作主要工具來運用。所以我們還應該運用歷史分析的方法來看待 M. N. 蕭特的鑑定表，而不應該拿現在的科學成果來全部否定它。當然，我這不是說，他及別的學者們在當時根本沒有可能認識物理性質對鑑定金屬礦物的重要意義；沒有認識到正確的鑑定順序。M. N. 蕭特的鑑定表實際上是在1940年再版原書時重新改寫成的。金屬礦物研究的歷史說明，在1940年以前，已經有許多人對物理性質作了極有成效的研究。如康內堡、貝瑞克、史奈德洪、桑樸遜、戴維和法哈謀等對偏光性質的研究(1908, 1931, 1934, 1929)^②，貝瑞克，史奈德洪、蘭姆多爾、摩斯和奧賽等人對光學性質和反射的研究(1923, 1932, 1931, 1928, 1936)^③塔爾馬支對礦物硬度的定量研究(1925)、克厄、卡賓和哈維對導電性的研究(1925, 1928)^④等等。上述中的某些研究成果。M. N. 蕭特在1940年改寫的書中也作了敘述，只不過沒有引用到鑑定表方面去罢了。有

^①見文獻[13]、[18]、[20]、[24]、[38]。

^②見文獻[71]、[73]、[74]、[58]、[59]、[60]、[44]、[42]、[48]、[66]、[11]、[69]、[10]、[35]。

^③見文獻[70]、[73]、[74]、[75]、[55]、[62]、[17]、[10]、[42]、[56]、[25]、[27]、[41]。

^④見文獻[63]、[64]、[62]、[11]、[12]、[67]。

关于金属矿物化学性质和物理性质研究的歷史和变化情况，我在后面还要談到，在此不再赘述。

1947年苏联学者... C. 伏尔斯基提出的鑑定表与 J. N. 薩特的鑑定表相反，不是基于化学反应的基础來鑑定礦物，而是基于礦物的物理性質研究的基础來鑑定礦物。例如他在“金屬礦物在顯微鏡下的鑑定”，第Ⅱ卷中列出的系統鑑定表格（請參考已出版的中譯本），是一系列包括了 210 种礦物的表。表中的礦物按反射率降低的順序排列。这样的表共有 70 張，在这 70 張表中，每若干个表可归为一組，每一組試驗某一种性質。如第2表到第9表都是試驗晶体光性的，具体内容是：

- 第2表——均質的。
- 第3表——非均質的。
- 第4表——弱非均質的。
- 第5表——強非均質的。
- 第6表——无双反射現象。
- 第7表——有双反射現象。
- 第8表——弱双反射現象。
- 第9表——強双反射現象。

其他如第10—14表是礦石光片下的礦物的反射色（无色、有色、黃色和棕色、玫瑰色和紫色、天藍色）。第15—22表是內反射色（分为无內反射色、在空气中不明顯、有內反射在空气中明顯、僅僅在浸油中才明顯或者是礦物粉末在浸油和空气中明顯；无色透明、黃色、褐色、紅色、綠色或藍色等）。第23—26表是礦物的硬度（二級制的硬礦物和軟礦物类；三級制的軟、中、硬礦物类）。第27—32表是相对突起（把全部礦物分为VII类，鑑定未知礦物时是与已知礦物作对比）。第33—37表是切面形狀等等特性。（有等軸狀的、伸長的、有解理的、有双晶的、風化礦物等）。第38—64表是化学成分試驗。（其中 38—55 是一些主要元素的正反应的表；56—64 是某些主要元素負反应的表）。第65—70表是浸蝕反应的表。（对六种最常用的試剂）。

H. C. 伏爾斯基的每一張鑑定表所表明的某一种性質都在表上 210 种礦物中具有这一种性質的礦物上打穿小孔（如均質的第2表上，均

質礦物如方鉛礦、黝銅礦、閃鋅礦等上面都有一小孔）。这样，在使用伏爾斯基的系統鑑定表時，首先是按照表的次序鑑定未知礦物的晶体光性、顏色、內反射色、硬度、相對突起、礦物切面形狀及其他物理性質外表特征等。往往大數礦物的這些性質確定以後，利用若干張鑑定表重疊起來即可鑑定出是某一種或某幾種礦物了（小孔中露出的礦物）。往往不需要再作化學試驗和浸漬反應即可定出準確的礦物名稱來。否則再作一下上述兩項試驗，即可鑑定出是這210種礦物中的任一種礦物。由上可以看出 И. С. 伏爾斯基鑑定法的特點是以礦物的物理性質作為基礎並綜合利用化學性質的全面的鑑定方法。И. С. 伏爾斯基是在蘇聯和其他國家學者們的成就的基礎上發展了金屬礦物的綜合鑑定方法。

И. С. 伏爾斯基的鑑定表對於某些較稀有而難于鑑定的礦物是較有成效的，可以說是一種較全面的鑑定表（再輔以他在1949年寫成的“金屬礦物在顯微鏡下鑑定”第三卷各種礦物的詳細敘述部分）。但是，與以後一些蘇聯學者們所編制的鑑定表相比較，就不免有些不夠簡明的缺點，尤其是對鑑定一些較易鑑定的礦物，這一點更為明顯。И. С. 伏爾斯基鑑定表的另一缺點則是把許多物理性質平列等同地看待，而沒有把一些更重要的物理性質如反射率和硬度等特別強調出來。

И. С. 伏爾斯基的鑑定表除了上述優點外，還具有很大的靈活性。這種靈活性表現在使用表的順序上，可以按使用者的要求和意願來進行，也表現在某些礦物即使有某些性質不明顯，或因種種原因而不易測定時，也可以不考慮這種性質而不致影響該礦物的鑑定。另外，其中56—64表是某些主要元素負反應的表，這些表對礦物的鑑定也是很有用的；並且對縮小鑑定範圍的作用來說是其他不采用打孔表格的鑑定表所不能具有的。英國學者法爾班克斯（E. E. Fairbanks）在1946年也提出了一個極簡單的打孔卡片鑑定表[45]。

以後蘇聯學者С. А. 尤什科、С. А. 瓦赫羅麥耶夫、С. С. 博里拉斯卡婭和И. Г. 馬加克揚等所編制的鑑定表，都是以物理性質研究為基礎並綜合利用化學性質的全面的鑑定表。這樣，蘇聯礦相學派就形成了起來並站在世界礦相學的前列。

本文作者感到 M.N. 薩特的首先以浸蝕反應開始的鑑定順序不合乎一般認識事物的必然過程，即它違反了“由表及里”的原則。因為物理性質的定性測定是極簡單易行的。礦物的外表特徵❶ 是首先被人們感覺到或觀察到的，故應該先從物理性質外表特徵的研究開始。具有一定化學成分的礦物，其物理性質是比較穩定的（有時因一些測定時的條件影響，如磨光片的質量不佳等的影響而不太穩定）。由於“表里一致”的原則，即礦物的物理性質是礦物的一定化學成分和晶體構造特點的反映的原則，我們可以相信以物理性質鑑定礦物的可靠性。何況還可以再用化學方法加以檢查。因此，這種以物理性質為基礎並綜合利用化學性質的鑑定方向是應該加以肯定的。

此外，我們還可以考查一下金屬礦物光片在反光顯微鏡下研究的歷史。一般地說，在發展的早期，學者們是對這些不需要複雜儀器就能確定的物理性質或某些物理性質的定性進行研究，以及更多地著重於對金屬礦物的化學性質的研究。前者如顏色、硬度、偏光性質、內反射現象的定性研究和反射力大小的研究。後者如斑點試驗，顯微化學結晶反應和浸蝕鑑定的研究。以後，化學性質的研究發展較慢，（當然，不是毫無發展，如印痕法，某些特種化學試劑對某些礦物可作相分析等還是有發展的），而相對地說，物理性質的研究則發展得很快。這不僅表現在對各種物理性質進行了廣泛的研究，如除了上述幾種主要的物理性質以外，還對礦物的導電性，揮發性，可熔性，發光性，磁性，電磁性，磨光面的特性，詳細的光學性質及其原理的研究〔19〕，〔14〕，〔49〕，〔50〕，〔51〕——偏光圖，雙反射現象等。並且還表現在對物理性質的定量的研究上，例如，利用光學的和光電學的方法進行定量測定；用壓入法和磨擦法進行礦物絕對硬度值的測定等等〔64〕。此外，近年來還發展了金屬礦物在紅外光下的研究❷；鑽孔射線及在電子顯微鏡下的研究等等。這樣就標誌着以化學性質作為研究

❶礦物的外表特徵一般系指礦物的形態（晶形和集合體的形態等）特徵和較易觀察到或測定的礦物物理性質（如解理、顏色、光澤——反光率、透明程度——內反射現象、條痕色——內反射色、硬度、偏光性質等）而言的。——作者。

❷某些在可見光下為不透明的金屬礦物，在紅外光下成為透明的礦物，因此可以測定這些礦物折射率、光鹹角、光性方位，光性正負等項特性或數據。〔89〕

的主要方面轉變為以物理性質的研究作為主要的方面了。當然，這和近三十年來技術上的進步提供了各種所需的複雜儀器是密切相關的。蘇聯礦相學派和一些其他國家的學者最近提出的以物理性質為基礎的鑑定表就正確地反映了這個科學上的轉變，因此，我認為這個方向是正確的。

從方法學上來看，M. N. 薩特的鑑定表是錯誤的，蘇聯礦相學派的鑑定表在原則上是正確的。1951年 A. 烏頓布格（Uytendugardt）所著“金屬礦物顯微鏡鑑定”一書的鑑定表是以抗磨硬度和反射力的大小順序而編排的。另外 R. E. 伏連斯比所發表“礦石礦物反射力的測定”一文⁽¹⁷⁾，他認為他測定的資料可以補充 M. N. 薩特鑑定表的不足。從這裡，可以清楚地看到，一些資本主義國家的學者也走上了以物理性質為基礎並綜合利用化學性質來全面地鑑定礦物的道路。

正如上面所述，蘇聯礦相學派的鑑定表的基本原則是正確的。但是，不同的作者，各以不同的角度提出自己的鑑定表。這些鑑定表的基本原則雖然一致，但是各有其自己的特點，彼此間甚至有著很大的不同。因此，進一步研究和分析這些特點是非常有意義和必要的。應該指出有關這方面的分析和探討，至今還是很不夠的。

1949年，蘇聯學者 C. A. 尤什科提出了一個在顯微鏡下鑑定金屬礦物的系統鑑定表。他同樣以物理性質的研究作為鑑定的基礎。例如他首先把礦物分為均質與非均質兩大類；在每一大類中，又根據反射率與方鉛礦、閃鋅礦的比較再分為三類，以後再根據內反射現象的有無，反射色是顏色還是無色（灰白色類），以及以鋼針和銅針為標準的三級硬度而最後歸入一個表。表內有著上述物理性質相同的一組礦物。再根據在介質影響下的特徵的顏色色調、導電性、磁性、光片表面特徵（如平滑度、解理、三角孔等）、浸蝕反應和最後檢查性的印痕與微化斑點反應等來鑑定礦物。這樣，一般的金屬礦物是能夠較準確地鑑定出來的。C. A. 尤什科的系統鑑定表不需要任何精密儀器作定量的測量工作。在一般條件下都能應用這種鑑定表。為了進一步研究她的鑑定表，現將她鑑定表的索引（表2）和36個鑑定表中的某一個列在下面（表3），以便探討。

鑑定表的索引 (C.A. 尤什科1949年) (表 2)

与 的 光 的 关 系	反 射 力	顏 色	内 反 射	硬 度	鑑 定 編 號	表 號	物 的 量
非 均 質	大于方 鉛礦	“无 色”	无	低 中 高	1 2 3	18 6 7	
		鮮明顏色	无	低 中 高	4 5 6	3 6 3	
		“无 色”	有	低 中 高	7 8 9	13 5 5	
		——	——	低 中 高	10 11 12	27 10 2	
	小于方 鉛礦	“无 色”	无	低 中	13 14	1 5	
		鮮明染色	无	低 中 高	15 16 17	8 12 5	
		——	无	中和高	18	1	
	小于閃 鉛礦	“无 色”	无	中	19	1	
		鮮明染色	无	中	20 21 22	5 6 12	
		——	无	低 中 高	23 24 25	3 2 4	
均 質	大于方 鉛礦	“无 色”	有	低 中 高	26 27 28	1 3 1	
		鮮明顏色	无	低 中 高	29 30 31	9 4 1	
		“无 色”	无	低	32 33	1 3	
		鮮明顏色	无	低 中 高	34 35 36	3 2 4	
	小于閃 鉛礦	“无 色”	有	低 中 高			

从以上列举的材料来看，C. A. 尤什科虽然从形式上似乎是把矿物物理性质中的偏光性质研究列为第一位，反射率为第二位，颜色为第三位，内反射为第四位，硬度为第五位，但实际上仍然是把这些物理性质平等列等同地看待的。因为这五者在她的鉴定表中的重要性是完全一样的。五种性质中的任何一种，无论是主观上观测的错误，还是客观上存在的“不确定性”^①都可能招致整个鉴定工作发生错误（查错了表）。实际上，五种主要的物理性质中除反射率比较确定以外，其他四种物理性质都是不完全确定的。例如下列矿物的偏光性质就是因为客观原因（如内反射现象的干扰和其他原因等）而不完全确定的：碲金银矿、辉银矿、辉铜矿、褐铅矿、锑银矿、赤铜矿、斑铜矿、白钨矿、黑钨矿、磷酸氯铅矿、臭葱石、重晶石、黄铁矿、辉砷钴矿、硬锰矿、褐铁矿等。又如下列矿物的颜色往往是介于无色和显色之间：辉砷钴矿、黄铁矿、白铁矿，某些含有其他杂质的辉铜矿等。又如下列矿物，都是在乾燥镜头看不到内反射现象而在油浸镜头下可以看出其具有内反射现象的：硫锑铜银矿、硫锰矿、黑钨矿、硬锰矿、赤铁矿、黑镁铁锰矿、黑锰矿、褐锰矿、铜铁矿、钼铁矿、钛铁矿、锌铁尖晶石、非晶铀矿、铬铁矿、钨锰矿、斜辉锑铅矿、硫锑铅矿、辉锑矿、脆硫锑铅矿、银黝铜矿、砷黝铜矿、斜方硫砷铜矿、钨铁矿等23种矿物。在这23种矿物中，尤什科的鉴定表把前面的15种矿物归入到有内反射现象的鉴定表内，而把后面的8种矿物归入无内反射现象的鉴定表内。再如矿物硬度也往往是因为各种原因而不确定的。如在一般正常情况下应为低等，但其有时为中等硬度的矿物有：自然砷、斜辉锑铅矿、矽孔雀石和胶黄铁矿等；一般情况为高等，但其有时为中等硬度的矿物有：磁铁矿、纖铁矿、水赤铁矿、针铁矿、褐铁矿、黑钨矿和钨锰矿等；在一般情况下为中等，但有时为高等硬度的矿物有：自然铂、红砷镍矿、硫钴矿和白钨矿等；在

^① 所谓客观上的“不确定性”是指矿物的某些性质的分级不确定，如黑钨矿的硬度有的是中等，有的却是高的。又如黄铁矿和白铁矿的颜色有的是无色，有的却是显色的。另外还指因为受其他现象的干扰而影响观测结果，如偏光性质往往因内反射现象影响而减弱等——作者。

C. A. 尤什科36个鑑定表中約表 4

主要反应						碱物名称	化学式	颜色	介質对顏色的影響	攝印法起微化反應	对偏光的关系	其他物理性質
HNO ₃	HCl	KCN	FeCl ₃	HgCl ₄	KOH							
+	+	-	+	+	-	Bi	玫瑰色	較之PbS呈黑色 及乳白色 較之自然銀呈 淡玫瑰及乳黃 色	1. 溶劑：HCl(1:1) 2. 調節劑：HCl(1:1) 時間為15-30秒 3. 显影劑：金屬納 米及乳黃 4. 防護劑及顯影 劑：K1, 淡黃色的 水	強非均質 硬度2.0-2.5; 比重9.7- 9.8; 六方晶 系；良好的導 電體	硬度1-1.5; 比重4.2- 4.5; 面光滑； 導電	
+	(+)	-	+	-	-	NiT ₂	淺玫瑰及 乳黃色	較之PbS和白 乳黃色	1. 溶劑：HCl(1:1) 2. 調節劑：二甲基 (乙)乙二醇 及紅色的 染料 3. 显影劑：Te 4. 防護劑及顯影 劑：HCl (1:1) 時間為4小時， 為30秒 5. 防護劑：“Ampa” 遇紙上呈藍 色	強非均質 硬度1-1.5; 比重4.2- 4.5; 面光滑； 導電		
-	-	-	-	+	+	Ag ₂ S- Fe ₃ S ₃ (wre- print)	乳黃色， 帶玫瑰色 黃色，較之 乳黃色，較之 淡黃色	1. 溶劑：HCl(1:1) 或HNO ₃ (1:1) 時間為4小時，時間為 30秒 2. 显影劑：KCN S， 紅棕色的 染料	強非均質 硬度1-1.5; 比重4.2- 4.5; 面光滑； 導電			